

協同中學 113 年大學甄選入學實施計劃

壹、依據教育部有關『113 年大學多元入學方案相關資訊說明』辦理

貳、成立甄選入學委員會

一、主任委員：黃淵泰校長

二、執行秘書：張瓊惠主任

三、甄選委員：張晏杰主任、楊明德主任、謝恩琦組長、丁嫚儀組長、韋書華組長、吳穎郁組長、董士鴻導師、劉曉惠導師、曾于珊導師、吳振澤導師、黃承福導師、王登立導師、盧俊達導師。

四、甄選委員會作業項目：

(一) 輔導組 - 舉辦學生暨家長說明會、學生選填志願輔導、購買並說明校內繁星推薦選填志願平台。提供大學學系介紹、多元入學方案宣導…等相關資料。

(二) 註冊組 - 協助購買簡章、辦理甄選入學各項報名手續。並公佈應屆畢業生，高一、高二及高三上學期等五個學期之學期成績百分比，及學生個人各科成績百分對照表、五個學期成績證明書等。

(三) 訓育組 - 提供學生參加社團紀錄、幹部證明等資料。

(四) 資訊組 - 維護網路頻寬正常使用，提供網路順暢運作、協助網頁後台管理。

參、繁星推薦：

一、校內繁星推薦程序暨原則：

(一)、本校推薦至每一大學每一學群至多 2 人。

(二)、學生選擇校系，須符合簡章所訂各校系之『推薦條件』。

(三)、截至報名日止不曾有大過紀錄者方推薦之。畢業前若遇重大違規事件，本校有告知推薦校系之責。

(四)、在校學業成績評比方式經校內委員會審議認定與所有在校生一致者，方能參加校內繁星推薦。

(五)、本校 113 年繁星推薦排序規則：採兩階段篩選方式產生學校推薦順序。

校內比序：篩選同一大學各學群之學生，以所選填第一志願校系之分發比序項目，依序轉換為人數百分比，相互比較後產生本校對各大學各學群具競爭優勢之推薦學生順序。

同分參酌：因同分未能產生推薦順序時，則採計同分參酌比序規則產生學校推薦順序。

比序一：學測共同科目加總之級分

比序二：學測英文成績

比序三：學測國文成績

比序四：在校英文成績百分比

比序五：在校國文成績百分比

比序六：在校總平均到小數下兩位

(六)、繁星申請入學系統平台預計於學測後開始測試，將鼓勵對繁星計畫有興趣之學生以複習考成績練習平台使用，以增加熟悉度。

二、繁星推薦校內選填志願程序：

(一) 符合條件規定的同學得參加校內推薦作業：

1. 繁星志願選填說明會：2月29日(四)下午16:10-17:00。

2. 繁星志願選填撕榜時程：

(1) 繁星志願選填模擬撕榜：3月1日(五)12:30於路德堂舉行。

(2) 繁星志願選填正式撕榜：3月4日(一)13:10於路德堂舉行。

(3) 符合被推薦資格者，得依選定之學校學群內選填志願學系：

3月4日(一)18:00至3月6日(三)23:59截止。

3. 選填注意事項：志願選填正式撕榜後，不得要求更改，以免影響他人機會。

4. 3月8日(五)註冊組核發已選填結果之正式繁星推薦學校學群學系報名表給已選填的同學，經家長簽名含報名費200元，於3月11日(一)送回註冊組。

(二) 有意願參加繁星推薦的學生，每人僅能被推薦至一校一學群。錄取方式請參照招生簡章。

三、3月19日公告繁星1~3類學群錄取榜單，及第8類學群通過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肆、個人申請：

一、符合規定的同學得自行登錄校內甄選線上作業：

(一) 線上選填步驟：擇時到高三各班，辦理大學個人申請平台說明會。

(二) 線上選填校系：3月1日(五)8:00至3月12日(二)23:59截止。

(三) 3月15日(五)，註冊組核發已選填之結果的申請學校學系報名表給已選填的同學，經家長簽名，於3月18日(一)送回註冊組。

二、有意願參加申請入學者，請參照113年個人申請入學簡章公告內容，每人至多可申請六個校系(每一校系報名費100元)。

三、由「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進行第一階段篩選，3月28日公告篩選級分資料及結果。

四、大學校系於5月16日~6月2日擇期自辦指定項目甄試。

五、各校系之正、備取生，須於規定時間(6/6-7)內至「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網站登記就讀志願序，每一錄取生至多以分發一校系為限。

伍、四技申請：

一、符合規定的同學得自行登錄校內甄選線上作業：

(一) 線上選填步驟：擇時到高三各班，辦理四技申請平台說明會。

(二) 線上選填校系：3月1日(五)8:00至3月12日(二)23:59截止。

(三) 3月15日(五)，註冊組核發已選填之結果的申請學校學系報名表給已選填的同學，經家長簽名，於3月18日(一)送回註冊組。

二、有意願參加申請入學者，請參照113年四技申請入學簡章公告內容，每人至多可申請六個校系(每一校系報名費100元)。

三、由「四技日間部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進行第一階段篩選。

四、再依各校規定自辦指定項目甄試，且各校自行放榜。